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HARM GROUP CO. LTD.*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在香港以國控股份有限公司之名稱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01099)

公告 於2016年3月8日（星期二）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選舉董事會特別委員會成員及其主席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已於2016年3月8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長寧區中山西路1001號國藥大廈1813會議室舉行。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酌情批准委任卓福民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待遇，並授權本公司任何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服務合約或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1,777,971,336 (77.198718)%	525,138,584 (22.801282)%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故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2,767,095,089股。概無股份賦予本公司股東（「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須放棄表決贊成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且概無股份持有人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或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及授權委任代表合共持有2,303,109,92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83.23%。股東特別大會的舉行符合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之規定。股東特別大會由董事長魏玉林先生主持。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出任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選舉董事會特別委員會成員及其主席

董事會會議於2016年3月8日召開，董事會欣然宣佈，經董事會考慮和批准後的各董事會特別委員會組成載列如下：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包括五名董事，陳偉成先生、鄧金棟先生、李東久先生、劉正東先生和卓福民先生。陳偉成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五名董事，劉正東先生、陳偉成先生、卓福民先生、柳海良先生和連萬勇先生。劉正東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七名董事，魏玉林先生、余魯林先生、汪群斌先生、李玲女士、余梓山先生、劉正東先生和卓福民先生。魏玉林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戰略和投資委員會

戰略和投資委員會包括十名董事，魏玉林先生、余魯林先生、汪群斌先生、陳啟宇先生、李毓華先生、李智明先生、李東久先生、李玲女士、陳偉成先生和連萬勇先生。魏玉林先生擔任戰略和投資委員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魏玉林

中國，上海
2016年3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魏玉林先生及李智明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余魯林先生、汪群斌先生、李毓華先生、鄧金棟先生、李東久先生、柳海良先生及連萬勇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玲女士、余梓山先生、陳偉成先生、劉正東先生和卓福民先生。

* 本公司以其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Sinopharm Group Co. Ltd.」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為非香港公司。